



國立中央大學 100 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「個人申請」
第二階段面試時間調整申請表

申請調整學系			
考生姓名		學測報名序號	
身分證字號		聯絡電話	
面試日期		手機	
希望安排時間	例 1：上午 例 2：最後一位面試 註：實際調整情況依各學系作業為準，如無法完全符合考生需求請考生諒察，考生可先致電學系詢問後再提出申請。		
申請調整理由	與本校_____學系面試時間衝突		
<p>注意事項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因本校與其他學校有車程時間，面試時間調整困難，恕不受理與他校面試時間調整申請。 2. 請考生依「各學系指定項目甄試相關說明」(P6-P26) 向有受理面試時間調整的學系提出書面申請，「希望安排時間」應以學系原訂安排面試進行時間範圍內為限。 3. 申請時間：依各學系規定詳「各學系指定項目甄試相關說明」，請將申請表傳真至學系，以利學系安排(傳真後請務必來電確認，避免傳真未成功或不清楚等影響考生權益之情況發生)。 4. 如經查證申請考生並無面試時間衝突之事實，將逕行取消考生之申請，考生不得異議。 5. 為顧及全體考生之權益及公平性，面試時間表一經公告後，除學系有特殊規定外，不得要求更改面試時間。 			

申請考生簽名：_____

日期：100 年 月 日